

国家外汇管理局贵州省分局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，现公布国家外汇管理局贵州省分局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报告。

本报告由工作总体情况、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情况、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。本报告中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，国家外汇管理局贵州省分局（以下简称贵州省分局）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和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，紧紧围绕贵州省分局外汇管理工作，着力推进决策公开、执行公开、结果公开、管理公开、服务公开，持续提升公开质量，不断提升行政透明度，助力贵州省疫情防控和涉外经济发展，取得积极成效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信息情况。一是多措并举，着力做好政策解读，扩大政策宣传半径。2022 年，贵州省分局累计通过

新闻发布会召开面向社会公众的政策传导会议 5 次,组织汇、政、银、企座谈会 8 次;通过微信公众号、短视频讲解、制作业务手册、现场宣讲、户外广告等线上+线下宣传方式,累计开展现场政策宣传活动 430 次,发放宣传资料 16365 份,工作成效获《中国商报》《贵州日报》《天眼新闻》等媒体报道。二是依托政府网站,积极做好外汇领域信息发布、政策解读、回应关切和公众参与等各项工作,充分利用互联网分局子网站主动公开政策法规、工作动态、业务指南等政府信息 236 条,回复公众业务咨询和投诉建议 20 次。

(二)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。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,贵州省分局未发生依申请公开信息事项。

(三)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贵州省分局更新制定了《国家外汇管理局贵州省分局主动公开基本目录》《国家外汇管理局贵州省分局政务依申请公开制度》等文件并在政府网站信息公开栏目发布,有效简化社会公众对政务公开信息获取流程。

(四)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贵州省分局政府网站由国家外汇管理局统一建设,贵州省分局研究制定了网站管理办法及内容发布工作机制,明确职责权限,持续做好分局动态、管理信息、政策法规、行政执法信息等内容更新。

(五)监督保障情况。贵州省分局政府网站下设有“投诉咨询”及“联系我们”栏目,社会公众可以方便快捷地联系到相应部门并反馈意见。2022 年贵州省分局未收到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投诉、举报信息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数量	本年废止数量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2	1	2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35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2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	0	
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（四） 无法提 供	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（五） 不予处 理	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（六） 其他处 理	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	3. 其他							
（七）总计	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，国家外汇管理局贵州省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朝程序化、规范化、标准化方向持续发展优化，质效进一步提升，但仍存在一些不足。一是政府网站栏目更新内容丰富

性和及时性仍需加强，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内容渠道相对单一。

下一步，贵州省分局将根据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深化政务公开的有关要求，认真执行落实《条例》各项规定。一是持续加强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教育培训，优化网站内容建设机制，丰富政府网站发布内容，提升栏目更新及时性；二是运用图表、图解、视频等多种形式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持续强化政策解读质效，降低社会公众阅读门槛，提升互动参与感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暂无其他需要报告事项。